多地买房、租房即可落户,吸引人还需留住人

新华社"新华视点"记者

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提出,"统筹城乡就业政策体系,同步推进户籍、用人、档案等服务改革""全面取消在就业地参保户籍限制"。

实际上,今年以来,南京、佛山、武汉、沈阳等十多个城市已经出台落户新规,包括重启购房落户、探索租房落户、提高买房积分赋分等,买房租房"送"户口。

放宽落户要求后,这些地方如何加强配套服务保障,真正留住人?

多地买房、租房可申请落户

多个新一线城市、核心二线城市今年出台落户新规,放宽落户条件,买房、租房即可申请落户。

其中,南京时隔6年重启购房落户政策,明确提出"进一步放宽落户条件,在本市拥有合法稳定住所且实际居住的非南京户籍人员,可以直接办理落户"。

苏州、佛山、合肥等地推行"买房即可申请落户",并允许配偶、未成年人子女等随迁。

武汉进一步优化购房落户手续,因房屋尚未交付而无法直接办理落户的外地购房者,可凭经备案的《商品房买卖合同》及缴费凭证等申请提前办理购房落户手续。

"以前要等新房交房、办完房产证才能落户,新政出台后,落户进程加快了不少。"武汉一家房产中介的经理人小孟说,他有位客户最近刚买了房子,用网签合同一个月就完成了落户。

杭州虽然没有放宽至"零门槛"落户,但提高了现有积分落户框架内自有产权住房的赋分权重——今年7月起,杭州市居住证积分管理指标体系中"在本市市区自购产权住房且实际居住"指标标准分值由30分提高到80分。

"买房赋分大幅度提升,意味着按现行规则,45周岁及以下人群在杭州买房,可凭借年龄积分和住房积分获得落户资格。"杭州市住保房管局房地产业发展处副处长何陈煜介绍说。

部分城市还将租房落户作为政策调整的落点。佛山的落户新政中提到,当地就业满三年,租房可申请入户;6月1日起实施的《沈阳市进一步促进外来人口落户若干政策措施》明确租房即可落户,同时放宽投靠落户范围至儿媳、女婿、兄弟姐妹、孙(外孙)子女等近亲属。

"听说租房也能落户,请问具体有什么要求?"近日,在沈阳市公安局和平分局新华派出所,江西人郑先生来咨询落户相关问题。记者留意到,户籍民警金鹭的登记簿显示,该派出所近一个月来已有几十名新落户者。

沈阳市公安局社区警务支队副支队长李伟介绍,为全力做好新政实施,沈阳公安全市派出所户籍窗口365天无休,实行"一次告知"和"一窗通办"。

增加购房"含金量"的深层考量

业内专家认为,多地出台的落户新政是户籍制度改革的进一步落实,既有拉动房地产市场的考量,也是城市吸引人才、人口的需要。

2014年以来,共有1.5亿农业转移人口进城落户,全国户籍人口城镇化率由2014年的35.93%提高到2023年的48.3%。目前,我国城区常住人口300万以下城市的落户限制基本取消,300万以上城市的落户条件正有序放宽。

浙江省社会科学院经济研究所副研究员李明艳认为,各地纷纷出台落户新政,主要目的是提振市场活力。记者采访发现,多地放宽落户限制在一定程度上盘活了本地消费市场,尤其是住房市场。

在武汉,新政出台后,新房市场呈回暖趋势,6月商品房日均成交325套,较去年同期增长18.4%;在杭州,6月二手房网签达8849套,同比去年增长68.3%,创下了杭州15个月以来的成交量新高。

华中师范大学经济与工商管理学院教授陈立中认为,我国房地产市场供求关系已发生变化,在此背景下,通过出台购房即可落户等政策,既从需求侧降低购房门槛,也提升了房产的"含金量",可以更好调结构、稳市场。

"城市竞争实则是人口、人才的竞争,只有人才要素流动起来,城市的发展活力才会越来越强。"沈阳市人社局就业处副处长韩松说,放宽落户限制能够畅通年轻人、农村人口进城渠道,更充分利用劳动资源。

梳理各地公布的落户政策可以发现,学历、年龄等门槛逐渐放宽,顶尖人才争夺转向人口争夺。暨南大学教授、华南城市研究会创会会长胡刚说,"抢人"已不局限于高学历人才,技能人才、劳动力人口等都成为争夺对象。

不同地区的"抢人"策略不同。长三角、珠三角多地表现出对技能人才的青睐,东北一些城市倾向于吸引不同类别、不同层次的人才群体。业内人士分析,政策转向符合城市产业结构转型需要,也有助于解决区域经济可持续发展面临的技能人才青黄不接和劳动力缺口问题。

吸引人还需留住人

沈阳落户新规发布后一个月,全市落户9719人,同比上升3.16%,环比上升31.60%;佛山5月13日起实施落户新规,至7月5日全市共受理市外迁入申请5.3万人,是去年同期近3倍。

意愿落户人群中不少来自小城镇,看中大城市的就业机会、综合生活品质和多元文化氛围,期待通过落户让子女接受更好的教育,个人及家人享受更好的医疗、养老等保障。

受访专家认为,大城市的户口之所以被十分看重,主要是其附带了购房购车资质,以及教育、就业、社会保障、医疗、养老、城市基础设施等一系列优质公共服务。近年来,虽然不少城市基本社会服务逐步向无户籍的外来人口拓展,但一些优质资源依然会优先提供给户籍人口。

李明艳举例说,落户后可享受孩子就近入学、老人就近申请入住公立养老机构等服务,领取相关补贴、公共交通优惠、景点免费等面向的普遍是户籍居民。

在一些城市,拿到户口并不意味着能顺利入学。比如,目前武汉市购房落户政策是市级层面,但义务教育入学政策由区一级来制定实施;各个区要求可能不同,有的区需要学籍对口,有的是户籍对口,有的是人户合一,市、区政策需要更好协同。

对实行租房落户政策的城市而言,如何保障租售同权依然面临一些难题。在一些地方,租客落户、子女上学需要提供政府相关部门认可的租赁证明及产权人许可,一些房东怕麻烦不愿配合。业内人士建议,适当简化流程手续,加强配套服务保障,如建立专门"公共户",便利政策落地。

"下一步需要思考如何更好保障迁入人口的各项权益,让迁入人口享受到常住人口的相同待遇。"胡刚说。

陈立中等专家认为,城市需要特别注重优化公共服务质量,营造有品质的居住环境,完善交通、商场、公园等配套设施;同时,大力发展新兴产业,提供更多更优质的就业机会,为人才发展提供更广阔的空间,让人们不仅能"安居"还能"乐业"。

中指研究院(华中)市场研究中心主任李国政认为,政策放开的同时,还应考虑区域的差异化发展,避免人口向中心城区聚集,增加本就严重的城区负担。

(**新华社北京7月23日电** 记者 **于也童 林光耀 熊翔鹤 洪泽华**)

坚持推进数据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

——国家数据局介绍数据领域改革进展和成效

新华社记者 张晓洁 严赋憬

数据作为新型生产要素,潜在价值大、发展变化新。日前发布的《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明确提出,加快构建促进数字经济发展体制机制,完善促进数字产业化和产业数字化政策体系。

我国数据领域改革有哪些新进展?如何更好推进数据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让数据"供得出、流得动、用得好、保安全"?国家数据局有关负责人在22日国新办举行的"推动高质量发展"系列主题新闻发布会上作出介绍。

用得好:数据融入经济社会生活

数据既是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的结果,也是进一步推进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的资源。当前,数据已融入经济社会生活各方面。

"既要从数字化转型中积累数据资源,又要以数据开发利用深化数字化转型,实现良性互动、协同发展。"国家数据局局长刘烈宏说,要持续探索公共数据、企业数据开发利用新路径,挖掘和释放数据要素价值。

据了解,公共数据资源的开发利用主要包括三种形式,即共享、开放和授权运营。国家数据局数据资源司司长张望介绍,共享方面,国务院近年来发布了六批共享责任清单,有力支持了"最多跑一次""一网通办""高效办成一件事"等便民服务;开放方面,我国已有226个地方建立省级和地市级公共数据开放平台,开放有效数据集超34万个;授权运营方面,国家数据局正建立公共数据资源登记制度、授权运营规范以及相应的信息披露机制,明确合规政策和管理要求。

随着数据技术不断发展,数据产业应运而生。培育数据产业,成为培育数字经济、发展新质生产力的重要一环。

张望表示,围绕更好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国家数据局正研究制定促进数据产业发展的政策。一方面,厘清数据产业的内涵和外延,面向市场需求,培育多元化的市场经营主体。另一方面,发挥市场配置资源的决定性作用,支持企业在资源汇聚、技术攻关、产品服务、流通交易、基础设施等方面加快发展。同时,用好政策工具,从投资政策、人才培养、产业集聚等方面给予相应的政策安排。

有支撑:加快数据基础设施建设

东西部枢纽节点间网络时延已基本满足20毫秒要求;出台意见推动全国算力资源高效协同调度……从"东数西算"工程启动实施,到构建全国一体化算力网,我国数据基础设施建设加快推进。

"数据基础设施是数据基础制度落地和数据高效开发利用的基础承载。"国家数据局数字科技和基础设施建设司司长杜巍说。

如同食品流通离不开冷链,数据流通也离不开基础设施。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决定提出,建设和运营国家数据基础设施,促进数据共享。如何更好打造数据"冷链"?

杜巍表示,不仅要有平台、系统等"硬"的设施建设,也要有标准规范、体制机制等"软"的制度设计。近期,国家数据局正组织编制数据基础设施建设指引,将厘清数据基础设施的概念、发展愿景和建设目标,推动构建协同联动、规模流通、高效利用、规范可信的数据基础设施服务体系。

技术创新应用也是数据基础设施建设的一部分。近年来,各地方、行业、领域不断探索,形成隐私计算、数据空间、区块链、数联网等多种技术解决方案。

杜巍说,当前,国家数据局聚焦数据流通利用环节,围绕重要行业领域和典型应用场景,在统一基础设施底座的基础上,部署开展多项技术路线试点,促进数据跨部门、跨层级、跨区域、跨主体的高效可信流通利用。

强保障:建立健全数据基础制度

"数据兼具正、负两方面外部性,既要促进数据流通使用,提高资源配置效率,培育新产业新业态,也要防范隐私泄露、数据滥用等潜在风险,实现更高效率、更加安全的发展。"刘烈宏说。

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决定指出,加快建立数据产权归属认定、市场交易、权益分配、利益保护制度,提升数据安全治理监管能力,建立高效便利安全的数据跨境流动机制。

国家数据局政策和规划司负责人栾婕表示,将建立健全数据基础制度,解决实践难题,促进流通使用,加强试点探索,守好安全底线。

一系列举措正在实施——

面向全国广泛征集数据产权领域的痛点难点问题,深入研究、问计基层,细化数据持有权、使用权、经营权;

面对数据流通交易的规模、效率、规则均有待提升,构建数据流通交易体系,发挥价格形成机制作用,调动各方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做大数据要素市场"蛋糕";

面临数据发展和安全方面种种挑战,探索新型安全治理机制,将安全贯穿数据供给、流通、使用全过程……

刘烈宏表示,下一步,将加强顶层设计、总体谋划,抓好数据产权、流通交易、收益分配、安全治理等政策制定,加快构建适应数据要素特征、符合市场规律、契合发展需要的基础制度。

(**新华社北京7月22日电**)

三星堆考古新发现 实证3000年前城市规划

新华社成都7月23日电(记者 **康锦谦 童芳**)新发现建筑基址和手工业作坊分布、朝向呈现明显规律,新确认三星堆古城水门、城门等……记者23日从四川省文物考古研究院获悉,一系列新的考古证据表明:距今3000多年前,三星堆古城已有清晰城市规划。

三星堆遗址位于四川省广汉市,面积约12平方公里,遗址的核心区域是一座古城,四周建有高大的城墙。虽然城墙部分区段在历史上已经遭到破坏,但考古学家根据对现存城墙的勘探,仍复原出城址的基本格局:三星堆古城城址面积约3.6平方公里,呈西北-东南向。

该朝向与之前发现的青关山宫殿,以及2022年至2024年在三星堆遗址新发现的高等级建筑基址和玉石器作坊基本保持一致。四川省文物考古研究院三星堆遗址工作站副站长许丹阳介绍,坑内文物的摆放方位也与整个三星堆古城的朝向基本保持一致。

"这一切绝不是巧合,显然是古人有意为之。"三星堆研究院学术院长、北京大学考古文博学院教授孙华告诉记者,这些考古新发现,以及本年度新确认的三星堆古城水门、城门等,都为深入研究三星堆古城城市布局提供了宝贵资料。

许丹阳告诉记者,三星堆古城的主轴线方向为西北-东南走向,也是古蜀人民适应当地地理环境的结果,参考了当时的自然山川走势。"如此布局一方面便于生产生活取水用水,另一方面又便于利用水路对外联系,体现出先进的城市营建思想。"

通过考古学家持续努力,目前三星堆古城平面布局已经基本清楚:城邑北依沱江的支流鸭子河,悠悠的马牧河从城内蜿蜒而过,北边有宫殿区、手工业作坊区,南边有祭祀区,多座城门和出入城门的道路将都城与周边联系起来。

"继良渚、二里头等早期都城遗址后,对三星堆古城布局规划的考古发现和研究,又一次展现了中国古人在城市规划上的智慧和实践能力,显现出中华文明源远流长、博大精深。"孙华说。

图为在三星堆博物馆文物保护与修复馆,游客在"匠心妙手——三星堆遗址新出土文物保护修复成果展示"试开放期参观(7月22日摄)。 新华社记者 **唐文豪** 摄

"夏有三伏,热在中伏":25日进中伏,补水防中暑

服务生活

新华社天津7月23日电(记者 **周润健**)7月25日将迎来今年"三伏"里的中伏。俗话说:"夏有三伏,热在中伏",此时段的天气最是闷热,公众要注意防暑降温,及时补充水分,防止中暑。

"三伏"是初伏、中伏和末伏的统称。民俗学者、天津社会科学院研究员王来华介绍,初伏和末伏都是10天,而中伏天数取决于夏至与立秋之间出现4个庚日还是5个庚日。如果是4个庚日,中伏为10天;如果是5个庚日,中伏为20天,民间又称"双中伏""俩中伏"。今年在夏至与立秋之间有5个庚日,所以中伏是20天,从7月25日开始至8月13日结束。

为何热在中伏?"过了夏至,白昼一天天变短,但地表积热仍在逐日增加,入伏后,地表积热渐渐接近高峰,中伏期间达到了最热程度。"王来华说。

今年7月15日入伏后,"三伏天"的威力就已显现,我国多地开启"屋里蒸馒头,屋外铁板烧"的"烧烤模式"。

"虽然'双中伏'不意味着闷热的高温酷暑会持续20天,但今年的节气特点是先入大暑,再进中伏,而大暑通常是一年中最热的时段,二者叠加,'热上加热',暑热的时间相对要长。至于要热上多久,取决于多变的气象因素。"王来华说。

都说"热",民间说得更直白,"头伏日头二伏火";文人墨客们则说得比较雅致和婉转,"忆初中伏时,怫郁炎气升。赫日已照灼,赤云助轩腾",唐宋八大家之一的曾巩在《苦热》一诗里先是这样描述,接着又形容说,中伏时天气依然炎热,能热到"草木恐焚燎,窗扉似炊蒸。冰雪气已夺,蚊蝇势相矜"。

"头伏饺子二伏面,三伏烙饼摊鸡蛋",进入中伏后,吃面条成为了我国大部分地区应对伏热的首选,各色面馆的生意也跟着红火起来。

"吃面条时最好配上一些菜码,如生黄瓜丝,煮熟的绿豆芽、胡萝卜丝、青椒丝、豆角丝、菠菜、油菜等,不仅清新爽口,还益于祛除体内湿热。"王来华说。

国家医保局发布 新版DRG/DIP付费分组方案

新华社北京7月23日电(记者 **彭韵佳 徐鹏航**)国家医保局23日发布《关于印发按病组和病种分值付费2.0版分组方案并深入推进相关工作的通知》,确保2025年起各统筹地区统一使用分组版本,提高支付方式改革工作的规范性、统一性。

医保支付方式是医保经办机构向医疗机构支付费用的具体方式,包括按项目付费、按病种付费、按床日付费等,按病组(DRG)和病种分值(DIP)支付方式主要是通过对疾病诊疗进行分组或折算分值,进行"打包"付费。

为更好适应临床实际,新版DRG核心分组重点对重症医学、血液免疫、肿瘤、烧伤、口腔颌面外科等13个学科,以及联合手术、复合手术问题进行了优化完善,升级后的核心分组共409组,较上一版增加33组;新版DIP病种库包括核心病种9520组,较上一版减少2033组。

国家医保局医药服务管理司司长黄心宇介绍,DRG/DIP付费2.0版分组方案对落地执行、医保费用结算清算以及医保医疗协同改革等提出要求。

在新版分组落地执行方面,原则上2024年新开展DRG/DIP付费的统筹地区直接使用2.0版分组,已经开展的统筹地区应在2024年底前完成2.0版的切换准备工作;在确保DRG核心分组、DIP病种库分组规则全国一致的基础上,各地可结合实际调整本地分组;对因住院时间长、医疗费用高、新药耗新技术使用、复杂危重症或多学科联合诊疗等不适合按DRG/DIP标准支付的病例,医疗结构可自主申报特例单议。